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 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改革东湖风景区管理体制的通知》（武发〔2006〕10号），2006年6月1日起正式成立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为市人民政府派出机构，统一行使东湖风景名胜区规划和管理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在职实有人数91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91人。

离退休人员83人，其中离休1人，退休82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116.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610.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9.61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2,554.73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77.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55.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01.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5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88.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29.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48.0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166.1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166.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1,166.19	总计	60	21,166.1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财政拨款收	上级补	事业收	经营收	附属单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计	入	助收入	入	入	位上缴
科目编码									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 166. 19	21, 166. 19				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10.09	15,610.0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710.25	14,710.25				
2010301 行政运行				2,171.40	2,171.4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06.08	5,606.0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932.77	6,932.7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1.03	31.0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1.03	31.03				
20133 宣传事务				749.38	749.38				
2013304 宣传管理				749.38	749.3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65	0.6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65	0.65				
20140 信访事务				118.78	118.78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98.78	98.7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54.73	2,554.73				
20701 文化和旅游				2,540.03	2,540.03				
2070109 群众文化				2.00	2.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538.03	2,538.03				
20702 文物				14.60	14.60				
2070204 文物保护				0.60	0.60				
2070205 博物馆				14.00	14.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0.10	0.10				
2070607 电影				0.10	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7.45	1,777.4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9.54	139.5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9.54	139.5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9.32	59.3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9.32	59.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5.24	1,105.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62	30.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13	238.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6.49	836.49				
20807 就业补助				313.83	313.83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01.63	301.6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20	12.2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7.55	147.55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62.93	62.93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2.08	12.08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2.54	72.5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17	1.1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17	1.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0	10.8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0	1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5.71	355.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5.71	355.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86	177.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7.85	177.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1.57	301.5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	1.5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7	1.5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50	0.5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0.50	0.5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59	388.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59	388.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76	275.76				
2210202 提租补贴				53.85	53.85				
2210203 购房补贴				58.98	58.9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9.52	129.5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9.52	129.52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29.52	129.52				
229 其他支出				48.04	48.0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8.04	48.04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1.04	41.04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0	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10.09	2,171.40	13,438.6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710.25	2,171.40	12,538.85			
2010301			行政运行	2,171.40	2,171.4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06.08		5,606.0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932.77		6,932.7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1.03		31.0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1.03		31.03			
20133			宣传事务	749.38		749.38			
2013304			宣传管理	749.38		749.3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65		0.6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65		0.65			
20140			信访事务	118.78		118.78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98.78		98.7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54.73		2,554.73			
20701			文化和旅游	2,540.03		2,540.03			
2070109			群众文化	2.00		2.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538.03		2,538.03			
20702			文物	14.60		14.60			
2070204			文物保护	0.60		0.60			
2070205			博物馆	14.00		14.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0.10		0.10			
2070607			电影	0.10		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7.45	1,108.42	669.0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9.54		139.5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9.54		139.5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9.32		59.3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9.32		59.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5.24	1,105.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62	30.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13	238.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6.49	836.49				
20807			就业补助	313.83		313.83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01.63		301.6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20		12.2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7.55		147.55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62.93		62.93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2.08		12.08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2.54		72.5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17		1.1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17		1.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0	3.18	7.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0	3.18	7.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5.71	355.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5.71	355.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86	177.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7.85	177.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1.57		301.5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		1.5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7		1.5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50		0.5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0.50		0.5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59	388.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59	388.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76	275.76				
2210202			提租补贴	53.85	53.85				
2210203			购房补贴	58.98	58.9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9.52		129.5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9.52		129.52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29.52		129.52			
229			其他支出	48.04		48.0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8.04		48.04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1.04		41.04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0		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116.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610.09	15,610.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9.6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554.73	2,554.7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77.45	1,777.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5.71	355.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1.57	300.00	1.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50	0.5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8.58	388.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29.52	129.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8.04		48.0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166.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166.19	21,116.58	49.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166.19	总计	64	21,166.19	21,116.58	49.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1, 116. 58	4, 024. 12	17, 092. 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10.09	2,171.40	13,438.6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710.25	2,171.40	12,538.85
2010301			行政运行	2,171.40	2,171.4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06.08		5,606.0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932.77		6,932.7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1.03		31.0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1.03		31.03
20133			宣传事务	749.38		749.38
2013304			宣传管理	749.38		749.3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65		0.6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65		0.65
20140			信访事务	118.78		118.78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98.78		98.7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54.73		2,554.73
20701			文化和旅游	2,540.03		2,540.03
2070109			群众文化	2.00		2.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538.03		2,538.03
20702			文物	14.60		14.60
2070204			文物保护	0.60		0.60
2070205			博物馆	14.00		14.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0.10		0.10
2070607			电影	0.10		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7.45	1,108.42	669.0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9.54		139.5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9.54		139.5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9.32		59.3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9.32		59.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5.24	1,105.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62	30.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13	238.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6.49	836.49	
20807			就业补助	313.83		313.83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01.63		301.6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20		12.2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7.55		147.55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62.93		62.93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2.08		12.08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2.54		72.5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17		1.1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17		1.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0	3.18	7.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0	3.18	7.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5.71	355.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5.71	355.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86	177.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7.85	177.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50		0.5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0.50		0.5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59	388.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59	388.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76	275.76	
2210202			提租补贴	53.85	53.85	
2210203			购房补贴	58.98	58.9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9.52		129.5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9.52		129.52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29.52		129.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69.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6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06.11	30201	办公费	2.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96.40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56.41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270.85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31.86	30207	邮电费	8.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213.97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177.8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5	30211	差旅费	31.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9.93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3.14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6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62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6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3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2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7.9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8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800.50	公用经费合计					223.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61	49.61		49.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7	1.57		1.5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	1.57		1.5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7	1.57		1.57	
229			其他支出		48.04	48.04		48.0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8.04	48.04		48.04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1.04	41.04		41.04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0	7.00		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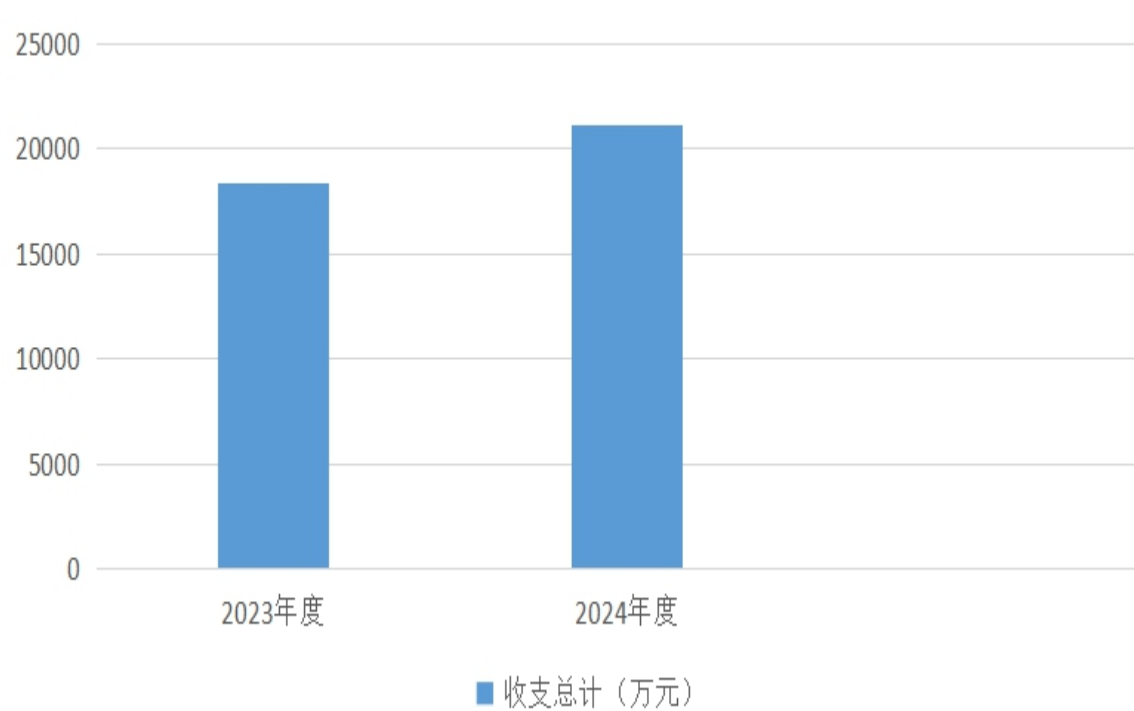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85		7.99		7.99	0.86	8.85		7.99		7.99	0.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166.1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09.85 万元，增长 15.3 %，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3 年中华垂钓大赛经费、2024 年就业补助资金下区，建始县对口帮扶项目资金、建始县桨板赛及文旅宣传经费、文旅惠民活动资金、赛里木湖景区援助资金等费用。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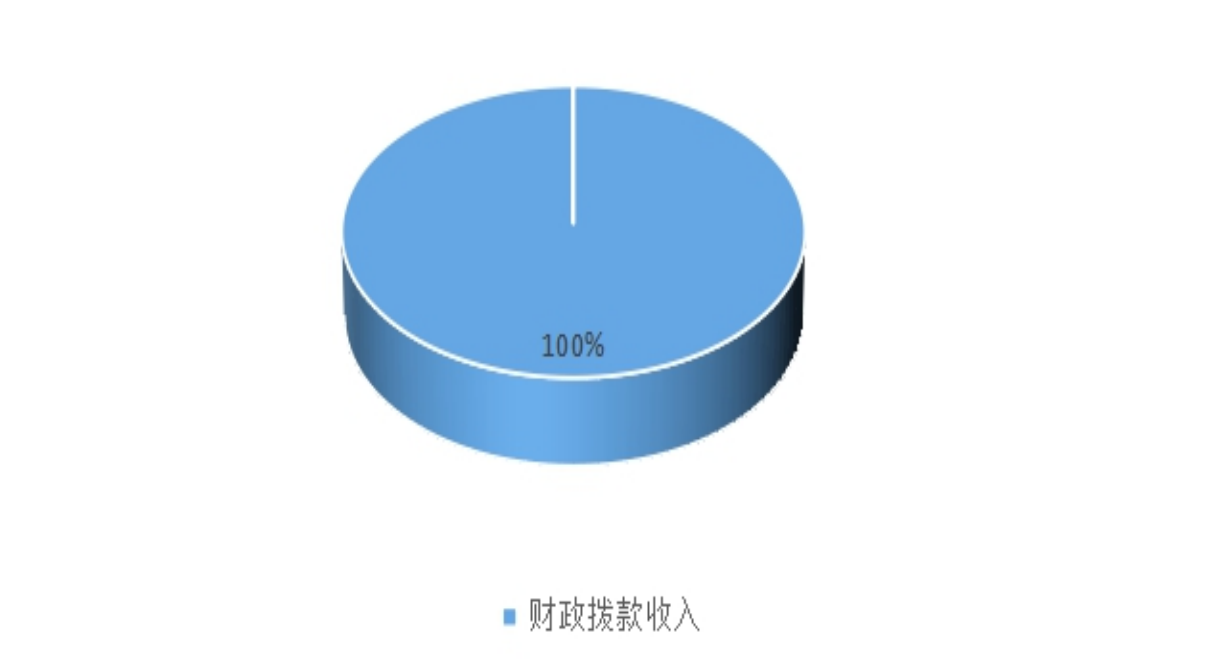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1,166.1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2,809.85 万元，增长 15.3 %，主要原因是年中

追加 2023 年中华垂钓大赛经费、2024 年就业补助资金下区，建始县对口帮扶项目资金、建始县桨板赛及文旅宣传经费、文旅惠民活动资金、赛里木湖景区援助资金等费用。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166.1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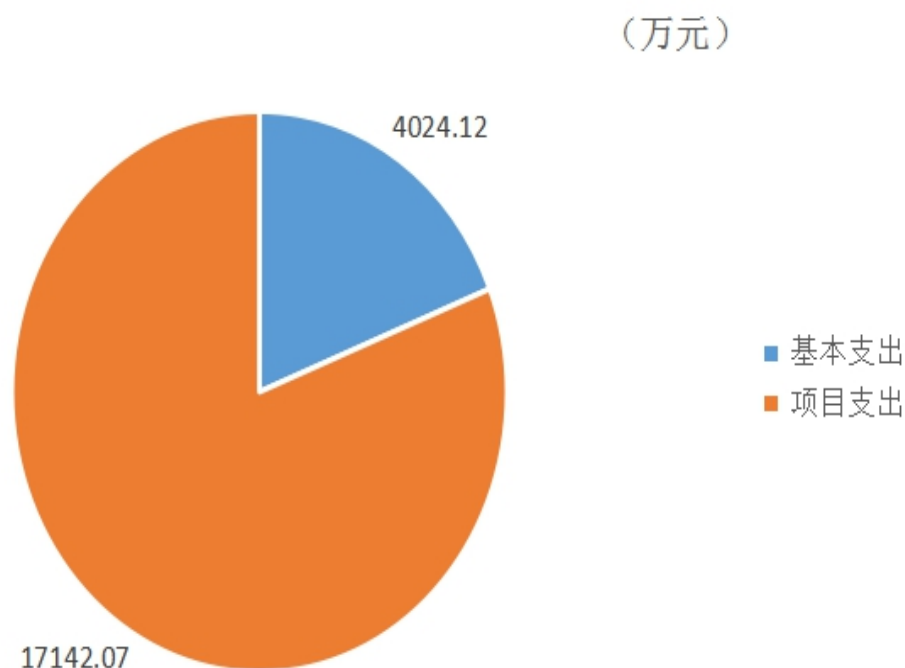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1,166.1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809.85 万元，增长 15.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3 年中华垂钓大赛经费、2024 年就业补助资金下区，建始县对口帮扶项目资金、建始县桨板赛及文旅宣传经费、文旅惠民活动资金、赛里木湖景区援助资金等费用。其中：基本支出 4,024.1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9%；项目支出 17,142.07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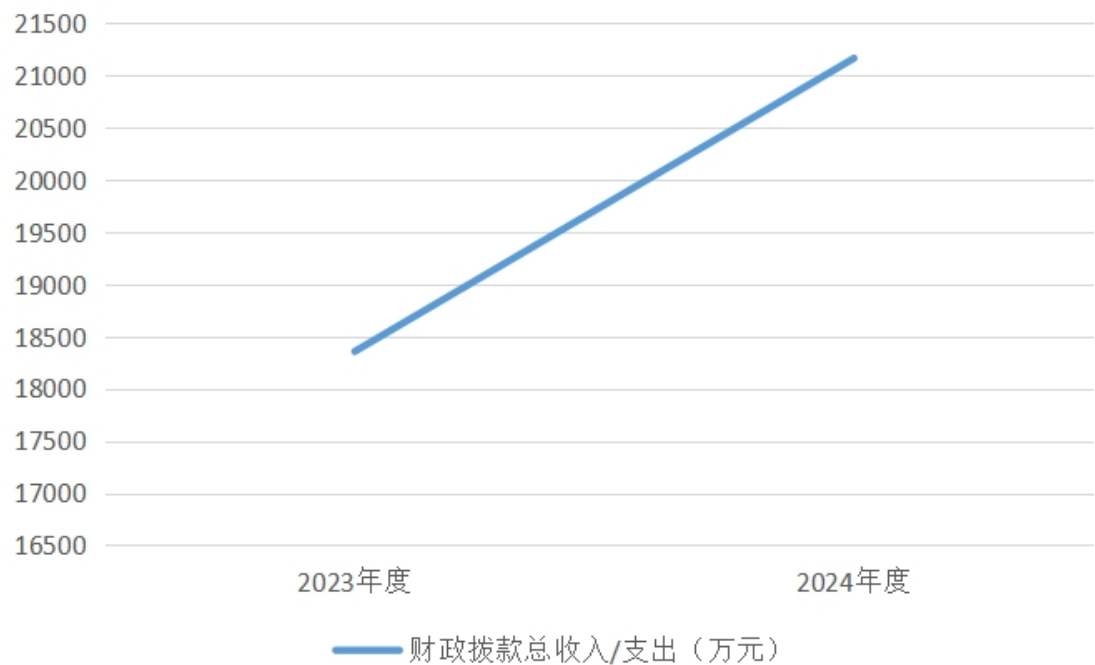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166.1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809.85 万元，增长 15.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3 年中华垂钓大赛经费、2024 年就业补助资金下区，建始县对口帮扶项目资金、建始县桨板赛及文旅宣传经费、文旅惠民活动资金、赛里木湖景区援助资金等费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116.58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2,787.9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3 年中华垂钓大赛经费、2024 年就业补助资金下区，建始县对口帮扶项目资金、建始县桨板赛及文旅宣传经费、文旅惠民活动资金、赛里木湖景区援助资金等

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6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21.92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2024 年青少年运动会项目资金、2024 年中央彩票公益金等费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相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116.5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87.93 万元，增长 15.2%。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3 年中华垂钓大赛经费、2024 年就业补助资金下区，建始县对口帮扶项目资金、建始县桨板赛及文旅宣传经费、

文旅惠民活动资金、赛里木湖景区援助资金等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116.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610.09 万元，占 73.9%。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554.73 万元，占 12.1%。主要用于群众文化、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文物保护、电影、博物馆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77.45 万元，占 8.4%。主要用于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社会保险补贴、其他就业补助支出、残疾人康复、残疾人就业、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其他城市生活救助、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卫生健康（类）支出 355.71 万元，占 1.7%。主要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5. 城乡社区（类）支出 300 万元，占 1.4%。主要用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5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类）支出 388.58 万元，占 1.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支出。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29.52 万元，占 0.6%。主要用于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937.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16.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5%。其中基本支出 4,024.12 万元，项目支出 17,092.46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景区建设维护项目 818.76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内设机构正常运转，顺利推进景区建设；景区服务保障项目 1,020.36 万元，主要成效：辅助履行保护东湖的工作任务；文化旅游项目 199.75 万元，主要成效：促进文化旅游经济发展及提高旅客人数；人力资源项目 2,320.15 万元，主要成效：全面保障机关工作持续良好运行；市场监督管理项目 519.68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市场、食药及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良好运行；行政审批局项目 400.5 万元，主要成效：提升审批服务效能，方便群众企业办事，优化政务服务大厅功能分区，为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清晰指引；社会综合治理项目 26.26 万元，主要成效：为全区提供安全的营商环境，维护景区良好秩序；文化宣传专项 749.38 万元，主要成效：东湖风景区在中央、省市媒体重点栏目报道，网上形成广泛影响；文化旅游体育交通专项 1,293.7 万元，主要成效：东湖游客满意度 95%以上；纪检专项 31.03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纪检监察工作开展，维护社会稳定；应急管理专项 129.52 万元，主要成效：开展安全生产、减灾救灾宣传教育培训，减少安全生产事

故发生；政法综治专项 234.85 万元，主要成效：全力打造平安东湖、法治东湖；残疾人事业支出专项 43.51 万元，主要成效：开展残疾儿童救助、残疾人托养服务、残疾人职业培训；人社专项 178.34 万元，主要成效：提高各类人员补贴任务完成率；保障补贴资格审核准确及补贴发放足额到位等；区级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补助专项 98.78 万元，主要成效：减少进京、赴省到市上访量，维护辖区信访工作平安稳定等。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436.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积极响应中央号召，坚持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相关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222.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0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积极响应中央号召，坚持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相关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财政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5.1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932.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58.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管委会乡村振兴专项经费、东湖绿道(一期)系统运维费、东湖绿道(一期)系统咨询费、区域劳务协作乡村振兴专项、国家安全宣传基地建设费用、政务服务中心建设费用、政务中

心人防异地建设费和水土保持补偿费等。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采取审计等委托调查方式较少，因此预算未执行完。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宣传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7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9.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优先使用市级拨款的往来经费，因此预算未执行完。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市级特殊信访疑难补助资金。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信访积案因各种原因无法按时推进，无法完成化解，资金无法按照计划使用，因此预算未执行完。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数

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工作需要，年中追加群众文化项目经费。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8.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项目资金、市级新春文旅惠民资金等。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1.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文物责任单位申请补助资料不齐全，资金未执行完。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年初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博物馆项目经费。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 2024 年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专项资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1.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 2023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未使用完，执行

项目时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因此区专项预算资金未执行完成。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6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9.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管委会离休干部护理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33.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新招录公务员，年中追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经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6.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6.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管委会机关单位职业年金记实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65.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有追加 2024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执行项目时优先使用上级拨款资金，所以导致区级配套资金未使用完。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有上级下拨 2024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执行项目时优先使用上级拨款资金，所以导致区级配套资金使用率不高。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年初预算为 134.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有上级下拨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2024 年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2024 年市级儿童康复补助资金等，执行项目时按资金用途优先使用上级下拨资金，剩余部分才由区级预算资金统筹支出，因此区专项预算资金执行率较低。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年初预算为 74.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以前年度 2022 年市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未使用完，执行项目时优先使用以前年度结转市级就业保障金，因此区专项预算资金执行率较低。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以前年度 2022 年市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未使用完，执行项目时优先使用以前年度结转市级就业保障金，因此区专项预算资金执行率较低。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 2024 年支农返汉群体帮扶资金补助资金。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困难人群认定的人数不固定，而实际缴费的人比年初预算申报的人数少，因此预算未执行完。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71.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新招录公务员，年中追加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77.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建始县

桨板赛及文旅宣传费。

29.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94.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 2024 年管委会机关退休 3 人，调出 4 人，因此住房公积金预算未执行完。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3.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 2024 年管委会机关退休 3 人，调出 4 人，因此购房补贴预算未执行完。

3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市局最新要求，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暂缓；重大隐患以奖代补方面，由于无重大隐患，相关经费未使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24.1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80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公用经费 223.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49.61 万元，本年支出 49.6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7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建设等方面支出。

（二）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1.04 万元，主要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三）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8.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5 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38 万元，增长 4.5%。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维修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2024 年度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和支出，无因公出国(境)团组及人次。2023 年度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和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7.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51 万元，增长 6.8%。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维修费用增加。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费开支。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7.9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燃料与维修、保险费。其中，燃料费 3.6 万元，维修费 2.72 万元，保险费 1.67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13 万元，下降 13.1%。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86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浙江省信访局副局长、浙江省委宣传部副局长、武汉市司法局局长、博乐市委书记、赛里木湖旅游区副局长等，主要开展接待浙江省“扫黄打非”办赴汉调研接待工作、浙江省信访局调研考察信访工作法治化、综治办接待市政法系统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工作、博乐市党政代表团考察工作、接待赛里木湖一行对接援疆工作、央视总台导演团队赴汉采风接待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9 个，63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3.6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03.46 万元，降低 47.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80.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34.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8.3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17.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37.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6.5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2.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共有车辆 3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实物保障用车 1 辆，调研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5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7 个，资金 17,092.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整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6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7,092.4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完成情况良好。完成了 18 个绩效指标，部门产出较好，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提高旅游年收入增长率；二是提高旅游年接待人次增长率；三是提高游客好评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 年度部门整体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全年累计接待游客及旅游收入均平稳增长。下一步拟改进措施：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绩效管理专班；二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动态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实施进程等及时

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7 个一级项目。

1. 景区建设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31.4 万元，执行数为 818.76 万元，完成预算 87.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内设机构正常运转率；二是保障内设机构工作人员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 年投资项目申报和审批量减少，导致项目审批咨询评估服务费部分预算未使用；2024 年卫健局搬迁至公卫大楼，与公卫中心共用办公场地，因此区卫健局的水、电、物业、网络等费用一并由公卫中心统一承担，卫健局部分预算未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规划经费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预算方案，对部分支出减少的项目进行调整，重新评估实际需求和预期目标，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预算执行率。

2. 景区服务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10.5 万元，执行数为 1,020.36 万元，完成预算 91.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辅助履行保护东湖的工作任务；二是保障机关后勤正常运及各类信息通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 年管委会机关未发生大型维修支出，部分预算资金未使用；原计划实施的电子公文系统密码测评工作未能在 2024 年开展，部分预算资金未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绩效监控，对资金使用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进度进行核查，对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要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

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3. 人力资源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00 万元，执行数为 2,320.15 万元，完成预算 89.2%。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提高人员工资薪酬发放准确率；二是提高派遣制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 2024 年底未完成招录新入职派遣人员工作，导致预算未全额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年中实施绩效监控，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指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二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科学合理设置岗位计划，适时组织招聘工作，确保人员队伍及时胜任单位工作。

4. 文化旅游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9.1 万元，执行数为 199.75 万元，完成预算 74.2%。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扩大东湖影响力和知名度；二是促进文化旅游经济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上级工作要求有所调整，2024 年未开展文明交通路口与文明办第三方测评工作，故部分预算未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工作计划，年中对实施绩效监控，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及时进行合理绩效指标调整。

5. 市场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3.08 万元，执行数为 519.68 万元，完成预算 92.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提升执法履职、促进市场监管事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二是提高公众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抽检计划除年度抽检计划外，还存在根据日常监管、专项整治和舆情监测等情况中较突出的问题进行的专项抽检，这部分抽检计划

机动变化较大，难以达到合理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后续将加强对辖区内特种设备责任单位的监管，落实监管责任；二是进一步细化抽检工作计划，在年内对照抽检执行情况进行调整。

6. 行政审批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8.7 万元，执行数为 400.5 万元，完成预算 91.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提升审批服务质量；二是提高群众对审批服务工作的满意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管委会调整内设机构相关职责，大数据有关工作已从行政审批局移交，因此部分经费未使用；二是 2024 年度上级未开展“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考核，故部分经费未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坚持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相关要求，按照最新职能职责申报预算经费；二所严格按照上级工作指示开展相关工作。

7. 社会综合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 万元，执行数为 26.26 万元，完成预算 72.9%。主要产出和效益：严格控制进京赴省到市上访量，维护景区良好经济秩序。指标未完成的原因：一是受宣传工作时间统筹协调影响，2024 年信访办部分工作开展进度与既定计划存在偏差，导致预算执行未达预期目标；二是综治办 2024 年征订的报刊杂志订阅费从综治专项经费支出，未从社会综合治理经费中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绩效监控，对资金使用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进度进行核查，对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要及时纠偏，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8. 文化宣传专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0 万

元，执行数为 749.38 万元，完成预算 99.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东湖在中央、省市媒体重点栏目被报道，能在网上形成广泛影响；二是相关报道广泛传播，形成良好社会影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没有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绩效监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9. 文化旅游体育交通专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40 万元，执行数为 1,293.7 万元，完成预算 96.5%。主要产出和效益：东湖游客满意度达 95%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做好微信公众号的运营工作，为游客做好文旅公共信息服务工作；二是继续做大樱花节品牌，加强交通保障，加大在高速公路、高铁站等客流集中场景的产品广告投放力度。

10. 纪检专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 万元，执行数为 31.03 万元，完成预算 44.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纪检监察工作开展，完成工作任务；二是提升办案质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采取审计等调查措施较少，导致整体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二是密切关注目标任务开展情况，确保实际工作切合绩效目标；三是加强办案质效研究，不断提高纪检监察工作质量。

11. 应急管理专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7 万元，执行数为 129.52 万元，完成预算 88.1%。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减灾救灾宣传教育培训；二是

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根据市局最新要求，暂缓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该笔经费预算未使用。重大隐患以奖代补方面，由于无重大隐患，相关经费未使用。两项资金未使用，导致整体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绩效监控，对资金使用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进度进行核查，对监控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12. 政法综治专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3.6 万元，执行数为 234.85 万元，完成预算 85.8%。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不发生重大刑事案件、公共安全事件；二是全力打造平安东湖、法治东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社区矫正、防范、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等项目活动较少，综治专项整体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及时通报预算执行进度，深入分析预算执行进度慢的具体原因，严格把握时间节点，按照资金用途规范使用综治专项经费，确保实现绩效目标。

13. 残疾人事业支出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8 万元，执行数为 43.51 万元，完成预算 55.8%。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提高对残疾人康复救助的人数；二是提升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质量；三是保证各项目完成及时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市级下拨残保资金有结余，年中中央、省、市有追加预算资金，执行项目时按资金用途优先使用上级下拨资金，剩余部分由区级预算资金统筹支出，因此区专项预算资金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规划资金预算，严格按照资金用途规范使用资金。

14. 人社专项（保民生）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1.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提高各类人员补贴任务完成率；二是保障灵活就业人员和企业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根据相关要求，需优先使用中央、省市就业专项资金，2024 年中央、省市先后拨付了两批就业补助资金共计 309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科目共计预算资金 288 万元；2024 年结转上年度就业专项资金 283.71 万元，其中结转社会保险科目预算资金 220.71 万元，2024 年我区社会保险补贴共计使用 305.9 万元，使用上级资金 218.29 万元，结转资金 87.61 万元，所以导致区级配套资金未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规划资金预算，提高人社就业专项资金利用率。

15. 人社专项（保运转）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5.4 万元，执行数为 178.34 万元，完成预算 64.8%。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提高各类人员补贴任务完成率；二是提高补贴资格审核准确率；三是提升就业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设置了公益性岗位，但 2024 年发布公益性岗位招聘公告后未有符合条件人员到岗，预算资金 12.81 万元未使用；按照相关要求，优先使用中央、省市的专项资金，区级预算资金未执行完。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做好就业援助及困难帮扶工作，用好就业专项资金改善民生、为民办实事；二是合理规划资金预算，提高人社专项利用率。

16. 区级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98.78 万元，完成预算 32.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减少进京、赴省到市上访量；

二是维护辖区信访平安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预计可以在 2024 年化解的信访积案因各种原因无法按时推进，无法完成化解，资金无法按照预期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重点人员的盯控和思想疏导工作，加大诉求化解力度，尽全力推动案件化解缓解。

17. 结转 2023 年资金项目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42.06 万元，执行数为 417.42 万元，完成预算 40.1%。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内设机构工作任务达标率；二是保障内设机构正常运转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因优先使用了本年度上级拨付的资金，故减少了就业补助结转项目资金的使用；二是结转资金为市级下拨残保金，部分项目不能使用结转残保金支出；三是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普查员尽量安排社区的工作人员兼职开展普查，大大降低了补贴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工作计划，年中对实施绩效监控，合理规划资金预算，提高预算资金利用率。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项目申报部门和财务部门要从编制预算做起，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不断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如预算编制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各项测算有依据；同时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监管，对年中发生调整的项目，应及时予以削减或增加预算，并同步完善预算调整手续，并相应调整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把谋发展作为关键之举，创新驱动释放新活力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探索建设以湖为单元的城市空间布局，拆除白马景区、听涛景区及吹笛景区内三段围栏共 2.95 公里。积极推进东湖鼓架景区国家自然资源部自然资源资产配置试点项目建设，目前，一期已供地 95 亩，片区地铁 19 号线鼓架山站已建成投用；鼓架村基本完成整村拆除、储备净地 1500 余亩。全力推进东湖南路全息道路建设，完成方案编制初稿及投资经费概算、路侧 37 个点位及 5 处信息发布大屏的现场踏勘、软件应用平台的原型设计和凌波门区域前端监控杆、枪机、卡口、雷达、布线安装，国庆假期正式试点运行。

二、把强产业作为当务之急，文旅融合展现新气象

精心策划系列文旅活动。抓住省市惠民活动和赏花季活动机遇，举办东湖龙年灯会、东湖绿道新春民俗节、相约东湖赏樱花、“祝福祖国 追梦东湖”等系列文旅活动，推动东湖文旅市场持续升温。春节期间累计接待游客 195.36 万人次，同比增长 113.3%，位居全省景区春节接待人次第 1 名。今年以来，央视 51 次、新闻联播 9 次报道东湖，东湖美景亮相央视春节联欢晚会、中秋晚会，东湖樱花园、东湖绿道三期、凌波门、跳东湖等热点话题霸屏央媒、刷屏全网，世界名湖、人民乐园新形象声名远扬、出彩出圈。

全力提升文旅配套服务。紧盯交通薄弱环节，通过开通旅游定制专线、强化公共交通保障、加强内外交通对接、推行智

慧交通引导、开展交通秩序综合整治、优化服务质量等方式，努力实现“快达慢游”。樱花节期间联合市交通局和公交集团开通专线定制公交，累计运送游客近 11 万人，成效明显；国庆节期间开通重点景区旅游专线 3 条，7 天服务游客近 2 万人次；节假日投入 21 艘船舶 1731 个客位、143 台观光车，增加东湖绿道内外交通接驳运力；开展景区智慧预约停车引导和节假日智慧交通管制，引导游客合理规划出行，不断提升游客满意度和体验感。

三、把优生态作为发展之要，城市面貌焕发新颜值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统筹推进大东湖流域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持续推进流域河湖长制、水环境综合治理攻坚、幸福河湖共同缔造行动等措施，积极开展子湖内源污染控制，实施后湖磷微污染治理水质提升工程，开展蓝藻联防联控，10 月总磷监测达到三类水质目标要求，各项主要指标总体稳定向好。1-10 月，东湖整体水质为Ⅳ类（上半年为Ⅲ类），东湖荣获 2023 年度湖北省“幸福河湖”称号，“东湖示范河湖智慧平台”荣获中国测绘学会 2024 年度优秀测绘工程金奖。

四、把惠民生作为施政之本，百姓福祉实现新提升

努力提升辖区居民幸福指数。聚焦“一老一小一困”，不断丰富居民服务。新开业老年人供餐点 9 家，完成适老适幼改造公厕（含改建）15 座，签订既有小区居家适老适幼改造协议 50 户；强化托育服务供给、关心关爱困境儿童，分层分类救助帮扶困难群众；落实各项惠残政策，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统筹教育资源配备。严格落实“退役一件事”机制和优抚安置政策，及时解决退役士兵遗留安置问题，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五、把护稳定作为创业之基，基层治理迈上新台阶

扎实推进共同缔造。持续深入推进“下察解暖”实践活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83 个，立足“八步法”全面开展共同缔造试点扩面工作，完成共同缔造项目 48 个。目前，东湖新城社区连续 3 年实现“四个没有发生”，东湖景园社区获评“武汉市清廉家庭示范联系点”。

尽心尽力维护稳定。坚持系统观念、底线思维，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网络安全、意识形态安全。纵深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和矛盾纠纷“三大专项”行动，狠抓“民生小案”，严打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化解各类矛盾风险 231 个，公众安全感不断提升。抓牢抓实安全生产、社会治安和公共安全领域隐形风险排查和问题整改，全区未发生大规模群访事件和安全生产事故，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

六、把讲忠诚作为根本之计，作风建设取得新成效

始终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作为第一要求、把讲忠诚作为第一标准，把“两个确立”“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确保始终与党中央思想同心、目标同向、步调同拍。持续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走深走实，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工委会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上级决策部署 57 次，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 10 次。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主体责任，传达贯彻全面从严治党重要精神、研究政治生态情况 32 次；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持之以恒纠治“四风”、弘扬新风，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坚决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一	把谋发展作为关键之举，创新驱动释放新活力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探索建设以湖为单元的城市空间布局。	拆除白马景区、听涛景区及吹笛景区内三段围栏共 2.95 公里。积极推进东湖鼓架景区自然资源部自然资源资产配置试点项目建设，目前，一期已供地 95 亩，片区地铁 19 号线鼓架山站已建成投用；鼓架村基本完成整村拆除、储备净地 1500 余亩。全力推进东湖南路全息道路建设，完成方案编制初稿及投资经费概算、路侧 37 个点位及 5 处信息发布大屏的现场踏勘。
二	把强产业作为当务之急，文旅融合展现新气象	精心策划系列文旅活动，全力提升文旅配套服务。	举办东湖龙年灯会、东湖绿道新春民俗节、相约东湖赏樱花、“祝福祖国 追梦东湖”等系列文旅活动，东湖美景亮相央视春节联欢晚会。樱花节期间联合市交通局和公交集团开通专线定制公交，累计运送游客近 11 万人；国庆节期间开通重点景区旅游专线 3 条，7 天服务游客近 2 万人次；节假日投入 21 艘船舶 1,731 个客位、143 台观光车；开展景区智慧预约停车引导和节假日智慧交通管制。
三	把优生态作为发展之要，城市面貌焕发新颜值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统筹推进大东湖流域系统治理、综合治理。	积极开展子湖内源污染控制，实施后湖磷微污染治理水质提升工程，开展蓝藻联防联控，10 月总磷监测达到三类水质目标要求，各项主要指标总体稳定向好。1-10 月，东湖整体水质为Ⅳ类（上半年为Ⅲ类），东湖荣获 2023 年度湖北省“幸福河湖”称号，“东湖示范河湖智慧平台”荣获中国测绘学会 2024 年度优秀测绘工程金奖。
四	把惠民生作为施政之本，百姓福祉实现新提升	努力提升辖区居民幸福指数。聚焦“一老一小一困”，不断丰富居民服务。	新开业老年人供餐点 9 家，完成适老适幼改造公厕（含改建）15 座，签订既有小区居家适老适幼改造协议 50 户；强化托育服务供给、关心关爱困境儿童，分层分类救助帮扶困难群众；落实各项惠残政策，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统筹教育资源配备。严格落实“退役一件事”机制和优抚安置政策，及时解决退役士兵遗留安置问题，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五	把护稳定作为创业之基，基层治理迈上新台阶	扎实推进共同缔造。尽心尽力维护稳定。	持续推进“下察解暖”实践活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83 个，立足“八步法”全面开展共同缔造试点扩面工作，完成共同缔造项目 48 个。严打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化解各类矛盾风险 231 个，公众安全感不断提升。
六	把讲忠诚作为根本之计，作风建设取得新成效	把讲忠诚作为第一标准，把“两个确立”“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工委会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上级决策部署 57 次，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 10 次。传达贯彻全面从严治党重要精神、研究政治生态情况 32 次；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持之以恒纠治“四风”、弘扬新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应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反应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宣传管理(项)：反映宣传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反应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 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 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反应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 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 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 反映电影制片、发行、放映等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

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 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 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9.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35.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6.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

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年度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度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4 年度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93.75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度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年初部门预算数为13,968.85万元，2024年预算执行数21,166.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总额4,024.12万元，项目支出总额17,142.07万元。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共设置18个绩效指标，完成了18个，部门产出较好，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具体完成情况详见项目自评表。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旅游年收入增长率年初目标值 $\geq 20\%$ ，实际完成值7%，社会效益指标旅游年接待人次增长率 $\geq 10\%$ ，实际完成值4%。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绩效管理精细化水平有待提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未充分体现部门的核心绩效目标和重要工作任务，主要原因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主要由财务处室填写，业务处室的参与度待加强。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各部门业务处室参与预算绩效工作的参与度，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

（2）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动态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实施进程等，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要及时对预算和绩效目标进行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在年底申报下一年度预算时，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草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不断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如预算编制时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测算有依据；加强预算绩效监控，及时进行纠偏，确需进行预算调整的，完善预算调整手续并相应调整绩效目标。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部门整体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7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基本支出总额		4, 024. 12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7, 142. 07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1, 166. 19	21, 166. 19	100%	20	
年度目标 1: (40 分)		加强景区综合治理和辖区社会管理，营造良好的旅游氛围。					
年度绩效 指标 1 (4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2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安全生产检查完成率 (4 分)		100%	100%	4
			食品安全抽检完成率 (3 分)		100%	100%	3
			投诉受理率 (3 分)		100%	100%	3
		质量指标 (10 分)	通过市信访局、市维稳办考核 (4 分)		通过考核	有通过考核	4
			安全隐患整改率 (3 分)		100%	100%	3
			投诉案件办结率 (3 分)		100%	100%	3
	效益指标 (1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0 分)	维护全区良好秩序 (4 分)		全区社会稳定	有维护全区 社会稳定	4
			控制进京赴省到市上访量 (3 分)		上访量低于全 市平均水平	上访量有低 于全市平均 水平	3
			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3 分)		不发生	未发生	3
	满意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10 分)	投诉处理满意率 (10 分)		≥85%	100%	10

年度目标 2: (40分)		做好景区环境卫生和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及维护，加强景区旅游宣传，旅游人次和旅游收入逐年增加。				
年度绩效指标 2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宣传计划完成率 (4分)	100%	100%	4
			舆情监测完成率 (3分)	100%	100%	3
			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及维护计划完成率 (3分)	100%	100%	3
		质量指标 (10分)	宣传服务验收合格率 (5分)	100%	100%	5
			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及维护验收合格率 (5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10分)	经济效益指标 (5分)	旅游年收入增长率 (5分)	≥20%	7%	1.75
		社会效益指标 (5分)	旅游年接待人次增长率 (5分)	≥10%	4%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游客好评率 (10分)	≥85%	95%	10
总分	93.75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 年度部门整体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全年累计接待游客及旅游收入均平稳增长, 疫情放开以来增长率有所趋缓。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建议: 1.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提高各部门业务处室参与预算绩效工作的参与度, 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2.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动态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实施进程等, 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 要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 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 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度人力资源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 自评得分

2024年度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人力资源专项经费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7.8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年度人力资源项目年初预算数2,600万元，实际执行数2,320.15万元，预算执行率89.2%。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共设置8项绩效指标，完成年度目标值，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具体完成情况详见项目自评表。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本项目上年度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自评表中反馈了建议加强人才队伍建设，规范人事管理，合理设置岗位计划，更好保障机关持续运行。本年度继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通过规范人事管理，合理设置岗位计划，进一步保障机关持续良好运行工作。

2. 本年度绩效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保障机关持续良好运行目标有待进一步提升。受部分人员离职影响，原有派遣制工作人员人数减少。会导致工作任务存在无法及时完成的风险。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有效保障机关持续良好运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适时组织招聘工作，确保人员队伍胜任单位工作量，并确保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和资金规模合理匹配，有效保障机关持续良好运行。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项目申报部门和财务部门要从编制预算做起，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项目管理实施办法，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不断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如预算编制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测算有依据。

2024 年度人力资源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5 年 5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		项目编码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 行 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600	2,320.15	89.2%	17.8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 初 目 标 值 (A)	实 际 完 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 分)	成本指标 (10 分)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 分)		≤ 2,600 万	2,320.1 万	10
		数量指标 (10 分)		派遣制工作人员数量 (10 分)		≤ 197 人	190 人	10
		质量指标 (15 分)	人员工资、奖金等发放准确率 (5 分)		100%		100%	5
			派遣制工作人员在岗率 (10 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5 分)		人员工资及奖金及时发放率 (5 分)		100%		10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 分)		派遣制工作人员考核合格率 (10 分)		100%	100%	10
				弥补编制人员不足 (20 分)		有效弥补	有效弥补	20
	满意度指 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派遣制工作人员满意度 (10 分)		≥ 90%	100%	10	
总分		97.8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部分新入职人员未完成招录工作, 导致预算未全额执行。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年中实施绩效监控, 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工作内容变化, 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指标调整,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2.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科学合理设置岗位计划, 适时组织招聘工作, 确保人员队伍及时胜任单位工作, 并确保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和资金规模合理匹配。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 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 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 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 80%)、80%-50% (≥ 50%, < 80%)、50%-0% (< 50%) 合理确 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景区建设维护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景区建设维护		项目编码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31.4	818.76	87.9%	17.6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成本指标（10 分）	各内设机构经费控制（10 分）		不超过预算	未超过预算	10
		数量指标（15 分）	保障内设机构数（15 分）		8 个	8 个	15
		质量指标（15 分）	内设机构工作任务达标率（15 分）		87%	98%	15
	效益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20 分）	内设机构正常运转率（20 分）		100%	100%	20
	满意度指标 (20 分)	满意度指标（20 分）	内设机构工作人员满意度（20 分）		>90%	100%	20
总分		97.6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未完成原因：1. 机关工会体检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招投标采购方式进行，体检单价较文件标准要求有所下降，且十多名工会会员放弃体检，最终实际使用金额较预算金额减少。2. 派遣制工作人员招聘时借用华侨城小学教室，省去了场地费用，部分预算未使用。3. 2024 年投资项目申报和审批量减少，导致项目审批咨询评估服务费部分预算未使用。4. 2024 年卫健局搬迁至公卫大楼，与公卫中心共用场地办公进行一体化管理，因此区卫健局的水、电、物业、网络等费用一并由公卫中心统一承担，卫健局部分预算未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规划经费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预算方案，对部分支出减少的项目进行调整，重新评估实际需求和预期目标，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预算执行率。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景区服务保障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景区服务保障		项目编码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10.5	1,020.36	91.9%	18.4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成本指标 (10 分)	房屋租金 (5 分)		不超过合同金额	未超过合同金额	5	
			物业服务费 (5 分)		不超过合同金额	未超过合同金额	5	
		数量指标 (10 分)	保障租赁用房数量 (5 分)		2 处	2 处	5	
			档案整理完成率 (5 分)		100%	100%	5	
		质量指标 (15 分)	物业服务考核合格率 (5 分)		100%	100%	5	
			食堂卫生抽查合格率 (5 分)		100%	100%	5	
			档案整理验收合格率 (5 分)		100%	100%	5	
	时效指标 (5 分)	设施设备维修及时率 (5 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 分)	保障机关后勤正常运转 (5 分)		有保障	有效保障	5
				保障各类信息通畅 (5 分)		有保障	有效保障	5
				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10 分)		不发生	未发生	10
	辅助履行保护东湖的工作任务 (10 分)			是	有效履行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 分)		≥90%	95%	10	
	总分		98.4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及目标未完成原因：1. 老干处房租未如期支付。2. 2024 年管委会机关未发生大型维修支出，部分预算金额未使用。3. 2024 年度系首次编列国家安全专项经费预算，因缺乏历史数据及实务经验参照，导致预算申报额度与项目执行实际支出存在偏差。4. 原计划实施的电子公文系统密码测评工作未能在 2024 年开展。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绩效监控，对资金使用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进度进行核查，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要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文化旅游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文化旅游		项目编码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 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69.1	199.75	74.2%	14.8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 分)	成本指标 (10 分)	委托业务费 (10 分)			≤120 万元	116 万元	10
		数量指标 (10 分)	《东湖印象》期刊 每季投放量 (5 分)			500 本	588 本	5
			宣传计划完成率 (5 分)			100%	100%	5
			委托服务验收合格率 (10 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0 分)	《东湖印象》期刊按时投放率 (10 分)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30 分)	扩大东湖影响力和知名度 (10 分)			有扩大	有扩大	10
			促进文化旅游经济发展 (10 分)			有促进	有促进	10
			提高旅客人数 (10 分)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4.3%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群众满意度 (10 分)			≥90%	≥90%	10
总分	94.8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市委宣传部工作要求调整，2024 年未开展文明交通路口与文明办第三方测评工作，故部分预算未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建议合理安排工作计划，年中对实施绩效监控，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及时进行合理绩效指标调整。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 <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社会综合治理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5 年 5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社会综合治理		项目编码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6	26.26	72.9%	14.6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4 分)	劝返人次 (14 分)		1 人次	21 人次	14
		质量指标 (14 分)	通过市信访局、市维稳办考核 (14 分)		上访量低于 全市平均水平	上访量低于 全市平均水平	14
		成本指标 (12 分)	经费控制 (12 分)		不超过预算	未超过预算	12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15 分)	维护全区良好秩序 (15 分)		维护全区社会 稳定	有维护全区社 会稳定	15
		社会效益指标 (15 分)	控制进京赴省到市上访 量 (15 分)		上访量低于 全市平均水平	上访量低于 全市平均水平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工作满意度 (10 分)		≥90%	95%	10
总分		94.6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偏差较大原因：1. 综治办 2024 年报刊杂志订阅费从综治专项经费支出，未从社会综合治理经费中支付。2. 2024 年度，受宣传工作时间统筹协调影响，信访办部分工作开展进度与既定计划存在偏差，导致预算执行未达预期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 方案		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绩效监控，对资金使用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进度进行核查，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要及时纠偏，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市场监督管理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5 年 5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63.08	519.68	92.3%	18.5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年度抽检 400 批次以上 (15 分)		564 批次	505 批次	13.4
		质量指标 (15 分)	辖区无重大食药、特种设备安全等事故 (15 分)		完成	完成	15
		时效指标 (10 分)	2024 年底前完成 (10 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 分)	项目支出成本合理, 流程规范 (10 分)		合理	合理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促进公众知晓参与度 (10 分)		较高	较高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分)	提升执法履职、促进市场监管事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 (10 分)		较高	较高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	公众满意度 (10 分)		>95%	100%	10
总分	96.9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食品相关抽检总批次数量略超年度申报计划的 500 批次以上, 但机动抽检增幅未达预期。原因是抽检计划除年度抽检计划外, 还存在根据日常监管、专项整治和舆情监测等情况中较突出的问题进行的专项抽检, 这部分抽检计划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后续将加强对辖区内特种设备责任单位的监管, 落实监管责任; 进一步细化抽检工作计划, 在年内对照抽检执行情况进行调整。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80%)、80%-50% (≥50%, <80%)、50%-0%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行政审批局专项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局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38.7	400.5	91.3%	18.26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办件量 (10 分)		25,000	51,981	10
		质量指标 (20 分)	获得企业群众赠送锦旗 (10 分)		3 面	11 面	10
			投诉事件 (10 分)		0 次	0 次	10
		时效指标 (10 分)	完成时效 (10 分)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20 分)	企业开办数量 (20 分)		150 户	221 户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审批服务效能,提高群众满意度		≥90%	本年度未考核	本年度未考核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审批服务质量		≥90%	本年度未考核	本年度未考核
满意度指标 (20 分)	满意度指标 (20 分)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20 分)		≥90%	100%	20	
总分		98.2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因调整管委会内设机构职责和相关单位对口联系市直部门,大数据相关工作已从行政审批局移交,故部分经费未使用。 2. 预算用于“区级政务‘高效办成一件事’考核技术服务外包费用”,因上级本年度未组织考核,故部分经费未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坚持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相关要求,按照最新职能职责申报预算经费。 2. 严格按照上级工作指示开展相关工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 <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结转 2023 年资金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5 年 5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结转 2023 年资金项目		项目编码			
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42.06	417.42	40.1%	8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内设机构工作经费保障率 (10 分)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15 分)	内设机构工作任务达标率 (15 分)		87%	98%	15
		成本指标 (15 分)	各内设机构经费 (15 分)		不超过预算	未超过预算	15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 分)	内设机构正常运转率 (30 分)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工作满意度 (10 分)		90%以上	100%	10
总分	88.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偏差较大的原因：1、因优先使用了本年度上级拨付的资金，故减少了就业补助结转项目资金的使用。2、结转资金为市级下拨残保金，部分项目不能使用结转残保金支出。3.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预估 100 名普查员，按照外聘人员发放补助，预算发放标准参照公益性岗位标准计算。普查开始后，根据当时情况和城乡统计站讨论研究，并与 18 个社区沟通后，普查员尽量安排社区的工作人员兼职开展普查，兼职补贴为 40 元一天，大大降低了补贴支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建议提前做好年度工作谋划，合理安排工作计划，年中对实施绩效监控，对工作内容有变化的项目，及时进行合理绩效指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文化宣传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区宣传部

填报日期： 2025 年 5 月 27 日

项目名称		文化宣传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宣传部		项目执行单位		宣传部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50	749.38	99.9%	19.98	
年度绩效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70分）	数量指标（20分）	全年完成各类主题宣传活动及宣传报道。（20分）		主题宣传活动不少于4个，活动宣传报道不少于20篇。	各类主题宣传活动4个，各活动宣传报道20篇。	20
		质量指标（20分）	中央、省市媒体重点栏目报道。（20分）		网上形成广泛影响。	有形成广泛影响	20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相关报道广泛传播，形成良好社会影响。（30分）		广泛传播，提升东湖知名度、美誉度	2024年景区接待游客首破2,500万人次，国庆节、中秋节景区热度在百度出行大数据平台分别位列全国第二和第一。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市民游客知名度和美誉度达90%以上（10分）		≥90%	90%	10
总分		99.98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整体良好，因个别项目（党报党刊征订）实际支出调整，预算执行有细微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精确年初预算编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绩效监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文化旅游体育交通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区文旅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2024 年文化旅游体育交通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风景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区文旅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40	1293.7	96.5%	19.3	
年度绩效目标 1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60 分）	数量指标（20 分）	微信公众号每月阅读量（20 分）		120,000 人次	295,900 人次	20
		质量指标（20 分）	10 万+单篇（20 分）		2	4	20
		时效指标（20 分）	热点答疑响应时间（20 分）		不超过 8 小时	不超过 2 小时	20
	满意度指标（2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 分）	游客满意度（20 分）		95%	95%以上	20
总分		99.3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全部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结果应用方案： 1、继续做好微信公众号的运营工作，为游客做好文旅公共信息服务工作。 2、继续做大樱花节品牌，加强交通保障，加大在高速公路、高铁站等客流集中场景的产品广告投放。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应急管理专项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 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0 日

项目名称		应急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7	129.52	88.1%	17.62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20分）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减灾救灾宣传教育培训、购买宣传资料、聘请专家开展中心组学习（20分）		全年完成2次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开展1次中心组学习，适量补充储备应急救援物资	共计完成3次培训，补充了一批应急物资	20
		质量指标（10分）	符合国家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文件要求（10分）		按照上级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内容开展工作	按照上级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内容开展工作	10
		时效指标（10分）	完成时限（10分）		一年内	一年内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40分）	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发生（40分）		有减少	有减少	40
总分	97.62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应急管理专项经费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绩效监控，对资金使用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进度进行核查，对监控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及时纠偏、调整、反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政法综治专项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政法综治办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政法综治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政法综治办		项目执行单位		政法综治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73.6	234.85	85.8%	17.16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5分)	不发生重大刑事案件、群体性事件、公共安全事件(15分)		0	0	15
		质量指标 (15分)	全力打造平安东湖、法治东湖(15分)		是	是	15
		时效指标 (10分)	完成时效(10分)		1年	1年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40分)	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40分)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40
总分		97.1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综治专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达到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加强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及时通报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把握时间节点,按照资金用途规范使用综治专项经费,确保实现年度绩效目标。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经发局（残联）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支出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经济社会发展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8	43.51	55.8%	11.16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残疾人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20分)		≥26人	29	20
		时效指标 (20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20分）		≥80%	≥80%	2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20分）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2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满意度指标 (20分)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服务的满意度（20分）		≥80%	≥80%	20
总分		91.16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结转市级残保金397.5万元至2024年，2024年中央、省、市共追加预算资金40.25万元，执行项目时按资金用途优先使用上级下拨资金，剩余部分由区级预算资金统筹支出，因此区级专项预算资金执行率较低。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严格按照资金用途规范使用。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人社专项（保运转）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区人事劳动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人社专项(保运转)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人事劳动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人事劳动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75.4	178.34	64.8%	13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0分）	各类人员补贴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质量指标（10分）	补贴资格审核准确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10分）	补贴发放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
	产出指标 （20分）	成本指标（10分）	其他就业创业补贴、支农返汉人员生活补贴标准(10分)		行业标准	行业标准	10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补贴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率（10分）		100%	100%	10
			提升就业率（10分）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20分）	满意度指标（20分）	补贴对象满意度（20分）		≥95%	≥95%	20
总分	93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总体目标完成。预算执行率较低的原因：1. 设置了公益性岗位，但2024年发布公益性岗位招聘公告后未有符合条件人员到岗，预算资金12.81万元未使用。2. 其他就业创业项目。因有上级就业专项资金拨款，按照相关要求，优先使用中央、省市的就业专项资金。29.5万元区级预算资金未使用。3. “三支一扶”项目，因优先使用结转资金37.46万和上级中央、省市拨付的“三支一扶”补助资金39.20万元，申报的区级预算资金为60万元，仅使用20.22万元。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继续做好就业援助及困难帮扶工作，用好就业专项资金改善民生、为民办实事。 2. 合理规划资金预算，提高人社专项利用率。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人社专项（保民生）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区人事劳动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人社专项（保民生）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人事劳动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人事劳动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1.4	0	0	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0分)	各类人员补贴任务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质量指标(10分)	补贴资格审核准确率（5分）		100%	100%	10
			补贴发放足额到位率（5分）		100%	100%	
		时效指标(10分)	补贴发放及时率（10分）		2023年底前	100%	10
	成本指标(10分)	灵活就业人员和企业社会保险补贴标准（10分）		行业标准	行业标准	10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补贴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率（20分）		100%	100%	20
	满意度指标（20分）	满意度指标（20分）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100%	20
总分	8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总体目标完成。资金使用率为零的原因：根据相关要求，应需优先使用中央、省市就业专项资金，2024年中央、省市先后拨付了两批就业补助资金共计309万，其中社会保险科目共计预算资金288万；2024年结转上年度就业专项资金283.71万元，其中结转社会保险科目预算资金220.71万元,2024年我区社会保险补贴共计使用305.9万元，使用上级资金218.29万元，结转资金87.61万元，所以导致区级配套资金未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规划资金预算，提高人社就业专项利用率。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 <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区级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信访维稳办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区级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信访维稳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0	98.78	32.9%	6.58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化解案件数量 (10 分)		≥5	6	10
			进京访人次 (10 分)		≤7 人次	21	3.33
		质量指标 (10 分)	进京、赴省到市上访量减少 (10 分)		低于全市平 均人次	达成预期指标	10
			时效指标 (10 分)	完成时效 (10 分)		一年以内	达成预期指标
	效益指 标 (4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40 分)		维护辖区信访工作平安稳定 (40 分)		确保“四个 不发生”	达成预期指标
总分		79.91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目标未完成原因：1. 2024 年，进京上访人数增加，均为老上访户，部分上访人员是被老上访户怂恿和动员的，均为年龄偏大的老人，以访施压意图明显，与前期预估上访数量产生了偏差，给数量指标的完成带来难度，最后工作是否达标以市局考核要求为准。2. 2023 年度预计可以在 2024 年化解的信访积案因各种原因无法按时推进，无法完成化解，资金无法按照预计划使用。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加大重点人员的盯控和思想疏导工作，加大诉求化解力度，尽全力推动案件化解缓解，对于信访诉求已经化解但仍提出无理诉求并以访施压的违法行为交公安机关依法处置。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